

**关于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骑缝专用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562022030008159
报告名称:	关于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报告文号:	致同专字(2022)第 440A006866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14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4 月 14 日
签字人员:	冼宏飞(440100010012), 张淑霞(440100793848)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目 录

关于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4

关于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2）第 440A006866 号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生科技）《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 年）》的要求编制 2021 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德生科技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德生科技董事会编制的 2021 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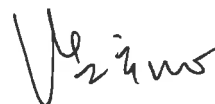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 2021 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德生科技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抽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德生科技董事会编制的 2021 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 年）》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德生科技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德生科技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四日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年）》有关规定，现将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728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航证券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于2017年10月10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3,334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7.58元。截至2017年10月16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25,271.7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885.47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1,386.25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0月16日出具XYZH/2017GZA10663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19,186.15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3,628.52万元（其中募集资金2,200.10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1,313.33万元，置换的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差额115.09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1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37.68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9,223.83万元。

（2）根据本公司2021年12月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3,6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含累计利息收入）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使用3,5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含累计利息收入）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综上，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19,223.83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3,637.05万元（其中募集资金2,162.42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1,359.54万元，置换的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差额115.09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3,580.00万元，募投资金期末余额为57.05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年）》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17年10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支行	120918117410201	专用存款账户	479,200.3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区天河科技园支行	44050159004300002515	专用存款账户	49,596.6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区天河科技园支行	44050159004300002516	专用存款账户	41,695.19
合 计			570,492.16

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金额为3,637.05万元，其中：募集资金2,162.42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1,359.54万元（其中2021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46.21万元），置换的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差额115.09万元。

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3,580.00万元，募投资金账户期末存款余额为57.05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2021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根据2020年6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0年7月召开的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延长实施期限及调整募投项目投资结构的议案》。社会保障卡信息化服务平台技术改造项目、信息化服务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及营销及服务网络技术改造项目三个项目总投资额从22,676.00万元调整至45,065.77万元，建设完成期变更为2022年12月。变更或调整后的募投项目建设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补足，可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实施主体变更为广州德岳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岳置业”），实施地点变更为天河区航天奇观一期北 AT1003065 地块。

本公司根据2020年7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20年8月召开的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18,879,332.41元对德岳置业进行增资，其中10,000,000.00元计入注册资本，208,879,332.41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对德岳置业增资用于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投资，增资完成后德岳置业的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至6,000万元，德岳置业已于2020年8月20日完成增资并公告。

2021年度，本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年度，本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年）》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表：

1、2021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 4 月 14 日

附表1:

2021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501.3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6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223.8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 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社会保障卡信息化服务平台 技术改造	是	11,053.83	20,239.61	-	9,892.03	48.87	2022年12月	-	不适用	否
2、信息化服务研发中心技术改 造	是	8,221.58	16,382.97	37.68	7,548.64	46.08	2022年12月	-	不适用	否
3、营销及服务网络技术改造	是	2,225.93	8,443.19	-	1,783.16	21.12	2022年12月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1,501.34	45,065.77	37.68	19,223.83	42.66	-	-	-	-
合计	-	21,501.34	45,065.77	37.68	19,223.8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根据2020年6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0年7月召开的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延长实施期限及调整募投项目投资结构的议案》。“社会保障卡信息化服务云平台技术改造项目”，“信息化服务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营销及服务网络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航天奇观一期北AT1003065地块。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根据2020年6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0年7月召开的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延长实施期限及调整募投项目投资结构的议案》。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进行变更，同时延长实施期限及调整募投项目投资结构。“社会保障卡信息化服务云平台技术改造项目”，“信息化服务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营销及服务网络技术改造项目”的投资结构调整，办公场地投入的实施方式从购置现有房产变更为购置土地、自建办公场地；三个建设项目总投资额从22,676.00万元调整为45,065.77万元，首发募集资金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补足。							

募集资金投入及置换情况	(1) 2018年1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自有资金的议案》,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人民币1,243.96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该事项于2018年1月12日出具了编号为XYZH/2018GZA10005的《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自有资金的鉴证报告》。 (2) 2020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4,342.00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该事项于2020年8月27日出具了编号为XYZH/2020GZA60355的《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本公司2021年12月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3,6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含累计利息收入)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使用3,6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含累计利息收入)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外,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投项目专用存款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 2019 年 4 月 23 日,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因统计口径原因, 公司将应用自有资金支付的信息披露费 1,150,943.52 元计入了发行费用, 现已将该笔费用从发行费用中调出至“营销及服务网络技术改造”项目, 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从 2,110.84 万元调增至 2,225.93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从 21,386.25 万元调增至 21,501.34 万元。